

佛山市律师协会

佛山市律师协会关于举办粤港澳大湾区（一带一路）涉外法律服务专题培训班的通知

各律师事务所、法律援助处：

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粤港澳大湾区建设系列重要讲话精神，贯彻落实中共中央、国务院《粤港澳大湾区发展规划纲要》，发挥律师专业作用服务“一带一路”倡议和粤港澳大湾区建设，市律协拟于4月26日下午举办粤港澳大湾区（一带一路）法律服务中心揭牌仪式，并举办粤港澳大湾区（一带一路）涉外法律服务专题培训班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时间

2019年4月26日（星期五）下午3:00—5:30。

二、地点

佛山市律师协会会议一室（禅城区岭南大道北125号磐石大厦一座五楼）。

三、举办单位

- （一）主办：佛山市律师协会；
- （二）承办：市律协涉外法律专业委员会。

四、培训内容

- （一）律师行业在粤港澳大湾区建设中的作用发挥

主题发言：邓捷，广东省律师协会副秘书长。

（二）对接港澳资本市场，服务企业走出去

（构建粤港澳大湾区法律服务的纽带、联营律师事务所承办的港澳法律业务介绍、香港 IPO 和香港发债）

主题发言：周建纯，中银-力图-方氏（横琴）联营律师事务所总顾问；陈忆，中银-力图-方氏（横琴）联营律师事务所主任。

五、参加人员

（一）市律协粤港澳大湾区（一带一路）涉外法律服务中心和法律服务团成员；市律协涉外法律专业委员会委员。

（二）我市各律师事务所、法律援助处律师、实习律师共 300 人。

六、有关要求

（一）请各律师事务所、法律援助处积极发动有关人员报名参加，报名名额为 300 人。请在佛山律师网“培训通知”栏目点击本通知，并在通知下面如实填写报名信息进行网络报名；

（二）本次报名分两阶段进行，第一阶段每家律师事务所（法律援助处）在 4 月 23 日前限报 3 人，第一阶段报名截止后，如报名人数达不到 300 人（达到 300 人时报名结束），4 月 24 日系统自动进入第二阶段，第二阶段在 4 月 25 日前自由报名，先报先得，额满截止；

（三）报名成功后，系统将实时自动生成报名人员名单

及报名顺序流水号，请报名成功人员携带身份证准时参加讲座。本次讲座计算 5 个课时。



(联系人：钟浩安，电话：83380153)